

天台县人民政府文件

天政〔2019〕33号

签发人：杨玲玲

天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2019年度天台县创建浙江省食品安全县 跟踪评价自评情况的报告

浙江省食品安全委员会：

根据《2019年浙江省食品安全县（市、区）跟踪评价方案》（浙食安办〔2019〕6号）有关要求，对照《浙江省食品安全县（市、区）评价细则（2019版）》（浙食安办〔2019〕4号），经认真自评，我县已达到省级食品安全县跟踪评价标准，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创建工作开展情况

天台县作为第二批“浙江省级食品安全县”，始终围绕“食

安天台”建设目标，以“四个最严”为总体要求，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原则，把“社会认可、群众满意”作为评价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衡量标尺，做实事，补短板，创亮点。

（一）政府重视，高位推进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县复评工作，成立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常务和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28个部门和15个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协调。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十三五”总体规划，并写入《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列为年度重点工作。

二是强化责任落实。县委、县政府专门出台《天台县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实施办法》，明确党委、政府、监管部门、主管部门、行业、企业六方责任，对132项评价细则进行逐一分解，复评工作纳入县政府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内容，食品安全考核所占权重提高到3%以上。

三是强化督查考核。2019年，县委常委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共5次听取食品安全工作汇报或专题审议食品安全工作。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副县长等先后16次带队调研或检查食品安全工作，县人大、政协多次督查食品安全民生实事项目。县政府定期召开复评工作推进会议，部署落实相关工作。对15个乡镇（街道）食品安全工作完成情况的年中督查及年终考核，由县考核办统一评分。

（二）层层保障，部门联动

一是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出台《天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设立 8 个市场监管所，均已通过星级规范化验收。15 个乡镇（街道）全部通过基层食安办规范化验收，全科网格员与四个平台互通互融，实现食品安全基层责任网络全覆盖。

二是财政投入进一步加大。2019 年食品安全财政专项资金 1000 余万元，有效保障执法办案、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等工作需要。其中 2019 年总计落实食品安全检测经费 348.2 万元，充分保障 602 批次风险监测和 2400 批次监督抽检的需要（2019 年，天台县共监督抽检各类食品 2749 批次，达到了 7.43 批次/千人口·年，完成风险监测 610 件，超过 1 批次/千人口·年。）；落实 200 余万元补助农村家宴厨房建设；落实 115 万元用于基层食品安全专职协管员工资，移动巡查监管 APP 使用覆盖率达 100%。

三是综合治理进一步深化。以问题为导向，聚焦难点热点问题，以执法促提升，以复评促规范。借力食品安全县跟踪评价、美丽乡村、健康浙江、文明城市等工作，开展“三小一摊”整治，建立部门定期会商的联动机制。围绕“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中提出的十类危害食品安全的“潜规则”，针对性地开展酒类小作坊整规、小餐饮整治、防风险消隐患保食安、不忘初心食安联合行动和学校及周边大检查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有力净化食品市场环境。截止目前，共行政立案 230 件，移送公安立案 17 件，邱自强等 8 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被列为浙江省食安委十大典

型案例之一，是省公安厅督办案件。

（三）营造氛围，宣传发动

县食安办委托县电信局对本县 2019 年度“食品安全三率一度”进行调查，结果显示：食品安全满意度为 86.7%、创建工作知晓率 86.1%、创建工作支持率 99.85%、食品安全知识知晓率 91.5%。

一是多点位宣传。借助广播电视台、报社、微信公众号、移动联通电信等多种媒介，积极拓展宣传渠道，同时在往年创建宣传的基础上，新增了宣传海报、动画视频、知识手册、折页等各类宣传用品，并联合美团、饿了么等外卖平台，面向餐饮单位发放牙签筒、桌签等，丰富宣传内容，累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40 余万份，推送短信微信 30 余万条

二是多方位参与。成立社会监督员队伍，开展公众开放日、邀你来参与、食品安全“你点我检”等监督员活动；结合食品安全宣传周，开展系列广场签名、五进宣传活动共计 50 余次；开展“小手拉大手”、中小學生食品安全知识竞赛、致家长朋友一封信等活动，形成了良好的宣传氛围。

三是多途径公开。编写食品安全工作简报、食品安全县创建专报，积极向两代表一委员报告；定期通过“走进市场监管”、“食安之声”电视广播专栏和微信公众号等向群众发布食品安全信息，形成人人关心创建工作、人人关注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二、创建亮点及工作特色

天台把推进省级食品安全县复评工作作为年度重点工作，采

取“严防、严管、严控、严打”的监管措施，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现代化和供给保障水平，切实增强全县人民群众获得感、安全感和满意度。

（一）聚焦白酒作坊转型升级助力山区群众增收致富

自 2018 年台州市政策调整允许固态法白酒和其他发酵酒两类产品进行小作坊生产加工以后，天台县快速部署实施白酒作坊整治提升行动，推动白酒产业转型升级。规范生产后，预计每家年均产值在 15 万元左右，每户辐射带动作坊周边酿酒原材料糯米、高粱种植 10 余亩，带动相关从业农民人均年增收约 2000 元，让农村富余劳动力实现家门口增收致富。2019 年 7 月 9 日，王文序副省长对我县该项工作给予批示肯定。

一是坚持疏堵结合，整治提升规范市场。市监、消防、国土等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对白酒小作坊生产场所选址、建设进行联合评估，做到一次走访，统一解决，提高审批效率，帮助解决选址、场所建设、行政审批等问题 54 个。先后开展白酒小作坊联合“会诊”，检查酒类经营单位 450 余家，随机抽检白酒共 78 批次，行政立案查处 20 件，罚没款达 64 万余元，捣毁非法白酒生产窝点 2 处。**二是调动各方参与，做强产业提升品质。**白酒小作坊整规提升工作与乡村振兴、产业扶贫、乡村旅游配套发展和山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等重点工作相结合，召集村干部、小作坊业主进行座谈；对小作坊业主进行创牌培训，提升其创牌意识，并对条件较好已备案领证的作坊进行“一对一”名特优小作坊建设深入

指导；建立酒类生产行业协会，充分发挥优秀企业、示范酒类小作坊的带头示范作用。三是创新事后监管，综合施策注重长效。制定出台《高风险食品生产小作坊动态监管评分方法》，明确将白酒作坊纳入动态监管名录，实行积分制管理；鼓励小作坊自主送检，指定专业抽检人员统一为新登记的白酒小作坊提供免费试生产产品质量抽检；对完成备案登记的白酒作坊强制要求安装完善小作坊追溯系统，对生产的每一批次产品进行数据录入和产品“赋码”。

（二）打造科所联动全域微网格破解小餐饮整治难题

近年来，天台县以省级食品安全县复评和“平安天台”等工作作为契机，用好科所、社会、基层所三支力量；理清落实、问题、责任三张清单；抓好回访督查、信息通报、媒体推送三项举措，全力攻坚小餐饮“证照公示不规范、健康证不全、餐具消毒不规范、整体环境不整洁”四大顽疾，有效净化餐饮行业环境。截至目前，共排查小餐饮单位 8326 家次，发现问题 1277 个，98.5%的餐饮单位 7 天内完成整改。基本实现了“证照基本齐全、设施基本规范、卫生基本达标”的初步整治目标，实现小餐饮整体面貌的显著改善。

一是用好三支力量，解决基层监管人手不足问题。制定出台《天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科所联动工作方案》，创新建立科所联动工作机制，抽调科室 79 名工作人员和城区基层所 49 名工作人员组成联动小组；积极探索“农家乐”行业村级自治，借力村干部

管理村务的责任，由村两委、村监会等 17 名工作人员组建村级自治巡查队；邀请消费义工、社会爱心人士组成“舌尖卫士”志愿服务队，制作小餐饮简易评分表，定期、定人、定点对乡镇餐饮单位开展志愿监测。二是理清三张清单，明确监管责任分类落实到人。出台《天台县小餐饮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划定全县小餐饮专项整治任务表；召开全系统科所联动动员部署大会、科所长会议、网格员详细例会“三级会”，绘好落实清单；推行“片长制+网格长+微网格”的新型工作方法，开展全面摸排工作，理清全县小餐饮问题清单。三是落实三项举措，切实巩固专项整治工作成效。健全督查机制，邀请食安办成员单位、餐饮行业协会、人大和政协委员参与监督，发现问题 12 个，通报干部 1 名；建立小餐饮微信工作群 10 个，小餐饮经营户信息群 18 个，发布相关信息 62 条；通过“天台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及时推送此次检查过程中红黑榜信息和食品抽检信息，邀请电视台、天台报等媒体对此次科所联动检查及后期的各方力量联合督查进行跟踪报道。

（三）区域性豆面小作坊整治取得突破性进展

今年，辖区水南村豆面加工小作坊的整治提升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功，基本消除辖区豆面小作坊无证加工现状，解决了产品铝含量超标等技术问题。目前，已有 9 家豆面小作坊已完成整改，6 家已经发证，1 家豆面加工小作坊入驻中农批物流园。

一是以法规宣传为助力，从要我改转变为我要改。召开淀粉制品专题宣贯会，邀请技术专家和监管业务骨干，以典型案例为切

入点，从行业长远发展、从业良心及法律责任三方面，强调依法依规生产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扭转传统的加工思维，提高各经营户食品生产的责任意识。二是以“三服务”活动为契机，从坐等靠转变为走上门。主动走访水南村豆面加工小作坊 60 余家次，通过一对一的指导，切实帮扶各加工户解决加工过程中的问题和困难。同时，带领作坊业主走出去，学习先进经验。三是以协调联动为桥梁，从抓一头转变为共同管。县政府牵头召开消防、商务、行政执法等部门联合协调会，商讨解决 3 家作坊进驻中农批面临的土地性质、消防安全等问题，为今后水南豆面走集中管理、集聚式加工的模式肃清了政策难题。四是以监督抽检为抓手，从经验派转变为标准化。多次组织成品和原材料的专项抽检工作，对 20 余家加工户的产品和淀粉原料进行风险监测 63 批次。结合监测数据，指导经营户调整明矾的使用量，严格按照指导要求，保证最终成品的铝残留量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四）建设标准化农村家宴放心厨房

为保障广大农村群众集体聚餐安全，有效防控群体性食物中毒和食源性疾病的发生。天台县出台了《农村家宴放心厨房建设实施方案》，制定《农村家宴放心厨房等级评定标准》和三年建设计划，对达到 A、B、C 级创建标准的家宴中心分别给予 7 万元、5 万元、3 万元的奖补。同时，对农村集体聚餐实行登记备案管理，并开展食品安全的指导服务。至 2019 年底，累计建成标准化农村家宴厨房 39 家，其中 A 级 15 家、B 级 7 家、C 级 17 家，县财政

已落实补助 200 余万元，相关工作多次接受上级部门督查和人大调研评议，得到充分肯定。

一是结合地方特色，凸显设计私人定制。在农村家宴申报之初，提前介入，因地制宜，加强引导。根据村居实际需求及原有的硬件基础，根据家宴的建设等级标准，进行建设指导。在注重规范建设的同时，兼顾乡村特色，如石梁镇泄上村、南屏乡敏寮村、雷峰乡崔家村等将原有的土灶设计进行改良，将家宴装修建设风格与所在村文化礼堂、综合大楼融合为一体，彰显各村风貌。二是结合建设标准，加大硬件设施投入。严格按照《天台县农村家宴放心厨房建设标准》，对改造和新建的农村家宴厨房进行现场指导，着力完善基础设施配备，改善食品加工条件。今年申报的农村家宴建设村居，覆盖辖区 15 个乡镇 17 个行政村，通过自筹、财政补助等方式，对农村家宴厨房场地改造、厨房设备用具等投入近 200 余万元。三是结合人员培训，提高日常管理水平。加强从业人员常态化管理，制定并落实《农村家宴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厨师管理制度》等机制，要求乡镇（街道）食安办对农村家宴厨师、集体聚餐从业人员等进行全面备案和档案管理，并定期开展食品安全培训。目前，已开展健康体检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4 期，参与培训 255 人次。

三、创建自评情况

我县以浙江省食品安全县创建跟踪评价为契机，以民生工程为切入点和着力点，不断提高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对照《浙江省食品安全县（市、区）评价细则（2019版）》，通过对“食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好、地方政府党政同责落实到位、食品安全监管力量保障有力、食品安全源头问题有效治理、监管执法规范有力、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得到严厉惩处、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到位、社会共治格局基本形成”八个方面 48 项评价标准 132 条评价细则进行逐条逐项自查自评，各项指标均已达到跟踪评价要求，自评总分为 103.6 分，符合创建浙江省食品安全县要求。

特此报告！

